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6名非独立董事与4名独立董事。另外1名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后续选举产生。

同日，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后，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7名（含职工代表董事1名），独立董事4名，具体成员如下：

非独立董事：刘朝东先生、李璞玉女士、罗新宇先生、廖志花女士、张璟先生、罗希先生以及1名职工代表董事。

独立董事：程迈先生、周江昊先生、袁业虎先生、罗忠洲先生。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且包含一名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

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1）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朝东

委员：罗忠洲、李璞玉、张璟、罗希

(2)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程迈

委员：周江昊、袁业虎、廖志花、张璟

(3)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袁业虎

委员：程迈、罗忠洲、罗新宇、廖志花

(4) 风险控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周江昊

委员：罗忠洲、李璞玉、罗希、另有 1 名委员由本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后续选举产生的职工董事担任。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三、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 (1) 聘任赵景亮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 (2) 聘任张昌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 (3) 聘任董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 (4) 聘任朱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 (5) 聘任唐文峰先生为公司合规总监（需取得监管认可）、首席风险官；
- (6) 聘任刘公银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 (7) 聘任陆修然先生为公司首席信息官。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已经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事前进行任职资格审核认可，其中财务负责人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核认可。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凤凰中大道 1115 号北京银行大楼 15 和

12 层

办公电话：0791-86267237

电子邮件：ir@gszq.com

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因任期届满换届离任，陆箴侃先生、欧阳罗先生、胡正先生、郭亚雄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刘详扬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但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公司对各位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监事会改革的相关要求，公司取消监事会后，赵翠英女士、黄强先生、兰汪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但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公司对各位监事任职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五、备查文件

1.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四日

附 件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赵景亮先生

赵景亮先生，1978年12月出生，特许金融分析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曾任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部资金业务部交易员、金融市场部投资管理部投资经理、总经理助理，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理财一部副总监、总监，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

赵景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张昌生先生

张昌生先生，197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研究生。曾任江西省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财务部职员，江西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南昌证券营业部柜员、柜组长、深圳证券代表处副主任（主持工作）、南昌洪城大市场证券营业部经理、物资大楼营业部经理，国盛期货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国盛弘远（上海）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营销管理总部总经理、合规总监等职务。

张昌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董东先生

董东先生，197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研究生。曾任深圳市宝东地产有限公司职员，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环宇营业部客户

服务部/交易部经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宝路营业部交易部市场部经理、深圳华强北路营业部副总经理、深圳民田路营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深圳民田路营业部总经理、兼深圳中心区总经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经纪业务管理总部总经理、财富管理总部总经理、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等职务。

董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朱宇先生

朱宇先生，1976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研究生。曾任江西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信托部业务员、信托一部咨询部副经理、秘书处处长、战略中心研究员、董事会秘书、秘书处处长、办公室主任助理、文宣处处长、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常务副主任（主持工作）、战略投资管理部部长、集团副秘书长、行政总部副总管、董事局秘书局副局长，上海全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监事、董事长、总经理，国盛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法人代表、副董事长，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常务副总裁、纪委书记、董事会秘书、工会主席、行政管理总部部长等职务。

朱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5.唐文峰先生

唐文峰先生，1970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研究生。曾任江西省远大实业发展公司办公室职员，江西工商经济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江西心远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室职员，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法律事务部职员、法律事务部副总经理、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与法务部副总经理、合规法务部副总经理、合规法务部总经理（行政负责人），国盛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董

事长，国盛期货副董事长，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代为履行总裁职责）、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合规法律部总经理等职务。

唐文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6.刘公银先生

刘公银先生，1983 年 3 月出生，高级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曾任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职员，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职员、战略投资部（董事会办公室）基层副职级干事，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发展部（董事会办公室）董事会工作处经理，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刘公银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刘公银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陆修然先生

陆修然先生，1972 年 2 月出生，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曾任宁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职员、电脑中心总经理助理，天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技术保障部总经理助理、技术保障部副经理、信息技术部副总经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助理、信息技术部技术管理处副处长、信息技术部技术管理部副总经理、信息技术部系统部总经理、信息技术总部系统部总经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首席信息官、兼信息技术总部总经理。

陆修然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

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